**爱达 魔都邮轮行程安排行程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编号** | CJ1730776964as | **出发地** | 全国联运 | **目的地** |  |
| **行程天数** | 7 | **去程交通** | 火车 | **返程交通** | 火车 |
| **参考航班** | 无 |
| **产品亮点** | 无 |

**行程安排**

|  |
| --- |
| **行程详情** |
| 爱达·魔都邮轮行程安排 时间行程 第一天11/12临汾-太原-上海 参考火车班次： Z198 太原-上海（19:28-10:02+1）于指定时间集合乘坐大巴前往太原，抵达太原火车站后办理乘车手续，前往上海。早餐：敬请自理 午餐：敬请自理 晚餐：敬请自理 住宿：火车上 第二天11/13上海 出发 离港时间：16:30这座国际大都市以其独特的历史、文化和现代化面貌吸引着成千上万的游客。欢迎来到上海吴淞口国际邮轮码头，您需办理行李托运及登船手续，通过安检与海关后，使用房卡登船，即可开启一场精彩的海上邮轮之旅。用餐：早餐：自理 午餐：自理 晚餐：邮轮上 住宿：魔都号 第三天11/14韩国 济州 抵港时间 14:00 离港时间 22:30您可以在海边享受阳光、沙滩和海鲜大餐，也可以在绿意盎然的牧场体验农耕生活。济州岛的热情好客和独特的文化氛围将为您带来难忘的旅行体验。※以上文字内容仅对停靠城市介绍，请登船后报名船方提供的岸上观光行程。用餐：早餐：邮轮上 午餐：视岸上行程而定 晚餐：邮轮上 住宿：魔都号 第四天11/15日本 佐世保 抵港时间 11:00 离港时间 21:00佐世保市以日本的造船和国防工业之城为人所知，设有驻日美军的佐世保美国海军基地，也是九州现有最大的主题乐园“豪斯登堡”所在地。※以上文字内容仅对停靠城市介绍，请登船后报名船方提供的岸上观光行程。用餐：早餐：邮轮上 午餐：视岸上行程而定 晚餐：邮轮上 住宿：魔都号第五天11/16海上巡游：伴随着巨轮前行，享受轻松惬意的海上时光！精彩纷呈的活动在邮轮上举行，您可以彻底放松身心，融入欢乐的海洋，或者尽享购物的乐趣，不论全球潮流名品、国潮设计品牌还是文创艺术商品。无论何种方式，都会给您留下一个难忘的海上假日。用餐：早餐：邮轮上 午餐：邮轮上 晚餐：邮轮上 住宿：魔都号第六天11/17上海-太原 船抵港时间：07:30 参考火车班次：Z196 上海-太原（18:00-07:42+1）迎着微微海风，您将于早上7:30抵达上海港口，待船方完成离船的准备工作后，您就可以按序离船。赠送上海半日游：乘车前往南京路步行街、外滩、城隍庙用餐：早餐：邮轮上 午餐：自理 晚餐：自理 住宿：火车上 第七天11/18太原-临汾抵达太原火车站，乘坐大巴返回临汾，回到温馨的家，行程结束。 行程说明报价已含：1、大交通：临汾-太原-临汾往返大巴；太原-上海-太原往返火车硬卧（随机铺位，不保铺位、车厢，不保证同行人挨在一起）。2、船票：“爱达·魔都号”邮轮船票4晚住宿、港务费； 3、上海车站-码头接送、上海行程、出境岸上观光； 4、餐饮：邮轮上提供的所有免费餐食； 5、邮轮上提供的所有免费餐食，邮轮上派对，主题晚会，表演，游戏，比赛等活动；（特别注明收费的除外）；邮轮上提供的所有免费娱乐设施； 6、出境旅游意外险；7、所有赠送景点不去费用不退。备注：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群不得乘船，请报名前据实告知，如隐瞒不告知一经确认视为出票，费用全损，损失请游客自行承担！报价不含：1、内舱房/海景房/阳台房按照每人每晚130港币收取，巴伐利亚内舱房/巴伐利亚阳台房/套房按照每人每晚150港币收取； 2、游轮单人房差价：所有舱等加收100%；港务费、邮轮税金及邮轮小费仍按一人收取，我社不安排拼房。3、离境税1000日币/人（船上缴纳）；4、游轮上的私人消费（如：WIFI、打电话、 洗衣服、购物、酒吧咖啡厅消费、SPA 等）；5、指定房型费用；6、个人所有其他消费（如：付费电话、洗衣、酒店及餐厅酒水、上网等旅游费用包含之外的）；7、行程包含内容中未提及的其它费用。 签证：1、 中国大陆公民需持本人有效因私护照(护照有效期须在本行程归来后还有六个月以上，并确保护照上有2页以上的空白签证页)。 2、 非中国大陆国籍客人：相关签证事宜还需您自行确认，港澳台客人还需持有效的回乡证或台胞证，外国籍客人须持有再次进入中国的有效签证，如自备签证，请自行确认您签证的有效性，以免耽误行程！3、 境外滞留不归高发省发地区客人请提供高清身份证扫描件，需提供定期存款证明，以及担保函，明细见下方。 预定政策：1）确认订单24小时内，需要支付占位定金2000元/人，出发前45天支付全款；若逾期未付，我社将视为取消定位。2）预定需提供准确的身份证+护照及分房名单、联系电话。退订取消规则：1）支付定金日至开航前60 天前（含第 60天） 内通知取消 ，收取团款的 30%；2）若在开航前59天至 45天（含第 45天） 内通知取消，收取团款的 50%；3）若在开航前 44天至 30天 （含第 30天） 内通知取消，收取团款的 70%；4）若在开航前 29 天（含第 29天） 内通知取消 ，或没有在开航时准时出现，或在开航后因任何原因放弃旅行的，按照航行价格的100%收取。 【更名政策】：一间房至少保留一位名字不可变更，出发前7天内变更收更名费，以实际产生的费用为准；出发7天内不可更名。 报名须知：1、 邮轮公司规定，将不接受年龄小于6个月的婴儿登船，以及不接受在邮轮旅行的最后一天孕期达24周的孕妇登船。未超过24周的孕妇报名此行程，请提供医生开具的允许登船的证明。2、 报名时请提供准确的名字（汉字及拼音）、出生日期、性别信息及分房名单。这将影响到您的船票是否有效。3、 18周岁以下游客必须与18周岁以上游客同住一间客舱。且18周岁以下的游客必须由其监护人看护，若因看护不当发生意外，我公司不承担责任。4、 70周岁以上（含70周岁）、80 周岁以下的游客需提供3个月内三甲医院开具的健康证明。75周岁以上（含75周岁）、80周岁以下的游客需同时有家属陪同。5、 船上室内区域为无烟区，仅可在指定区域抽烟。船上的室外吸烟区域将明确标识。禁止在客舱和阳台吸烟。违反船上吸烟规定的，将处以相应罚金，并记入您的客舱账户。若多次违反本规定，则船方有权在邮轮旅行结束前要求您上岸，且不予任何退款。在餐厅或剧院中均不得使用电子香烟。6、 若遇不可抗拒因素（如台风、疫情、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罢工、战争等政治因素等），邮轮公司有权更改行程或缩短游览时间等，游客应积极配合并接受对行程的合理调整，在调整过程中发生的额外费用，由游客承担！7、 游客报名后，若遇邮轮公司船票、燃油税、小费等调价，我公司根据实际差额向游客多退少补。 8、 游客必须在保证自身健康良好前提下报名参加，若因游客自身疾病及个人过错导致人身意外伤亡，我公司不承担责任。游客因自身原因发生被前往国家拒绝入境等情况，我公司不承担责任。游客擅自在境外离团或滞留不归，责任自负。 10、游客在自行活动期间，若发生人身意外伤亡和财产损失，我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14、按照国家旅游局的有关规定，旅游人身意外保险由游客自愿购买，我公司给予提醒并提供便利。 15、船上消费以港币为货币单位，船上提供货币兑换服务，汇率可能略高于国家对外公布的当日汇率。船上可以使用微信、支付宝、银联信用卡，VISA 维萨卡、MASTER 万事达卡、AMEX 美国运通卡等。 16、船上的用餐及娱乐项目绝大部分免费。收费的项目有：特色餐厅（如蜀界火锅餐厅、日式铁板烧、鮨匠鲜寿司等）；咖啡厅、酒吧、娱乐厅、大剧院等单独出售的所有饮料；特殊咖啡（如卡布基诺、特浓咖啡等）特色饮品、含酒精类饮料、酒类、可乐、汽水等；私人开销：如卫星电话费、美容美发、按摩SPA、汗蒸、商店购物等；上网费用；娱乐场的筹码；船舱内的迷你酒吧等注明收费的酒水饮料；船舱送餐服务小费；就诊挂号费用、治疗费及药费等所有船方标注需另行收费的项目。17、船上配备医生和护士，就诊挂号费用、治疗费及药费需额外收取。游客不得携带酒精饮料上船，可以携带由医院开出的药品或针剂。18、上海吴淞口国际邮轮港：宝山码头地址：宝山区吴淞口宝杨路1号。本次行程采用散客拼团方式出行，拼团到中国国旅（山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并由其安排导游，已告知游客同意！本人已知晓此行程所进购物店数量以及自费情况，购物自愿。我社为保障游客出行权益，出行前请确保签署旅游电子合同，没签合同禁止出行！未签合同出行视为放弃与我社口头达成的行程！旅游须知及安全风险提示告知书 尊敬的客户（旅游者）：为了确保您的旅行安全顺利，我社特就旅行应注意的问题与安全事项，向您提示和告知，事关您的旅行顺利和安全，请您仔细阅读。 一、报名参团应注意：1、请旅游者注意按照自身的兴趣、时间和身体条件选择合适的旅游产品线路。请旅游者注意合同约定线路及附件（如有）与旅游者咨询确认的产品或线路是否一致，确认无误后签字确认。2、为了确保顺利出行，防止旅途中发生各类意外伤害事故，旅游者须将自身真实健康状况如实告知我社，如因旅游者自身健康原因或身体疾病发生意外，由旅游者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后果。旅行社建议80周岁（含）以上老人、孕妇以及存在各种影响出行的健康问题的旅游者不宜参团旅游。特别是存在下列健康问题的人员，请勿报名，如隐瞒病史而参团，发生事故责任自负：（1）传染性疾病患者，如传染性肝炎、活动期肺结核、伤寒等传染病人；（2）心血管疾病患者，如严重高血压、心功能不全、心肌缺氧、心肌梗塞等病人；（3）脑血管疾病患者，如脑栓塞、脑出血、脑肿瘤等病人；（4）呼吸系统疾病患者，如肺气肿、肺心病等病人；（5）精神病患者，如癫痫等各种精神病人；（6）严重贫血病患者，如血红蛋白量水平在50克/升以下的病人；（7）大中型手术的恢复期病患者；（8）孕妇及行动不便者。70周岁（含）以上的老年人须由监护人（成年家属）陪同出游；未成年人由父母或父母指定的临时监护人陪同，如同行人员中有未成年人无父母陪同出游的，同行的成年出游人均被视为未成年人的临时监护人，负责全程看管、照顾未成年人，如隐瞒或不说明上述情况而参团发生事故，责任自负。旅游者在出发前或行程中因身体不适而终止旅游或变更行程、或因身体原因造成实际损失的，旅游者和旅行社的损失全部由该旅游者自行承担。3、请旅游者在咨询报名时，须如实告知旅行社健康状况并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告知书。60周岁（含）以上和身体健康状况不良的旅游者，如执意参团报名，须提前征得医生和家属的书面签字同意，结伴同行，备好药品。如因自身身体健康原因，发生损害的后果，由旅游者及家属自行承担。4、未成年人旅游需有家长或亲属陪同，或提交监护人书面同意出行书。5、赴境外旅游，安全和保险很重要，旅行社提示旅游者应当自己另行购买可保障旅游者在境外旅行期间自身生命、身体、财产或者相关利益的短期旅游意外伤害保险及紧急救援保险。旅行社要求凡年事已高或身体存在健康问题等可能发生突发意外的旅游者，应购买包括紧急救援的意外险。行程中如参加体验高风险项目（如水上、水下、高速行驶、高速旋转、高空、骑马、驾驶、滑翔等活动），应购买特殊项目意外伤害险。6、请注意出险后及时通知旅行社和保险对接人，及时在当地指定医院就诊或报案处置，保留原始记录或诊断医治证明单据，以便在有效期内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否则，追偿理赔可能无效。7、旅游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中关于医疗费用、交通费、误工费、救援费用等与财产相关的保险适用补偿原则，发生人身伤害事故时产生的医药费、交通费、护理费、误工费等，依据保险合同已获得保险理赔金部分，旅行社不再重复赔偿，如医药费等已获旅行社垫付，则旅游者应将该保险理赔金求偿权转让给旅行社。8、请旅游者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告知书，仔细核对旅游者信息，确认姓名和证件号码无误，如因旅游者证件号码或姓名有误，造成不能通过海关检查、不能登机或不能登乘其他交通工具的，损失由旅游者自行承担。9、护照、大陆居民往来港澳通行证、往来台湾通行证是由旅游者自行办理的证件，向旅行社提交此类证件时请确保入境或回国时有效期至少半年以上，否则造成的损失由旅游者自行承担，包括不能入境、补办证件等。 10、根据出境目的地和外国领事馆要求的旅游者资料情况，旅游者可能需在出发前应旅行社要求交纳一定数额的出境游保证金。该保证金用于旅游者违反规定的行程时间滞留境外、逾期未随团回国或未配合旅行社按期销签等应当承担的违约金，一旦发生上述事实，旅行社将不予退还旅游者所交纳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应于接到旅行社通知后出游日期前全额交纳，如未按时交纳该保证金，旅行社有权停止接待服务并有权要求旅游者承担违约损失，包括机票损失、住宿费用损失、签证费损失等；旅游者如期返程并配合销签后7日内，旅行社应无息返还上述保证金。（注：保证金与使馆要求的财产证明无关，与是否获得签证无关）。11、参团机票为团队预订折扣票的，团队预订折扣票执行航空公司三不准的规定，即：“不能更改、不能签转、不能退票”，预定酒店需支付定金及预付款。该定金及预付款不予退还。如因旅游者自身原因取消或变更行程所产生的机票、酒店定金及预付款和其他实际损失由旅游者自行承担。电子客票航空公司只提供出票行程单，不提供任何其他书面的损失证明。某些团队票航班号无法提前确认，以最终出票为准。12、部分航空公司要求：（1）超过70周岁的老人乘机时携带半年之内的体检证明原件；（2）超过75周岁以上的老人需提供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健康证明；（3）超过80周岁需要成人陪同乘机，并到三级甲等医院开一份健康证明。因此旅行社建议达到上述年龄的旅游者在报名参团时须知悉并符合航空公司的要求。13、旅行社一般不保证乘机位置或火车的铺位位置，系统自行生成，如旅游者对位置有特别要求，请提前声明并在填写旅游者信息表时注明，否则自行调换解决，旅行社不负责调换。14、请在签约报名时咨询确认送签有效时限，使馆以资料备齐时开始计算工作日，最终出签时间及是否给予签证，旅行社不做任何保证。使馆所需签证资料随时会发生变化，因此送签过程中可能需要旅游者再次补充、更换资料，请旅游者及时配合，如因旅游者资料存在瑕疵或不齐全导致拒签，后果由旅游者自行承担。15、旅游者应按照旅行社要求准时提供相应资料，并确认资料真实完整，如因旅游者提供的资料不完整或不真实，为了防止损失扩大，旅行社有权拒绝送签并不再为旅游者提供旅游服务，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旅游者自行承担。16、是否准予出、入境，是有关政府机关的行政权力，如非旅行社原因旅游者被有关政府机关拒发签证或不准入境、出境的，相关责任和业务损失费用由旅游者自行承担。护照送签后，不能随意撤出，且签证资料使馆不退，请旅游者自行保留好资料复印件。17、因旅游者自身原因需退团或将旅游转给其他第三方，旅行社将收取相应损失费，包括机票损失、酒店费用损失、单房差损失、地接车辆费用损失、组团社及地接社服务费用损失及违约金等。18、旅游者报名参加旅行社的旅游或接受任何实质性委托代理服务，必须如实提供旅游者个人信息。19、旅游者交纳给组团社的团费不包括境外领队/导游、司机的服务费，约定收取的境外小费用于支付境外领队/导游、司机的劳动报酬，该小费可由组团社收取或领队/导游可能会于出发时在机场现场收取，请予以配合，否则旅行社有权拒绝履行接待服务。20、依据境外国家、地区当地风俗习惯，提供服务后旅游者应遵守当地的风俗习惯支付相应小费。21、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时，应留有效常用电话、邮箱等联系方式，旅行社将通过旅游者留的联系方式通知出团时间、地点等相关信息，旅行社的通知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如因旅游者联系方式导致未能及时送达，其后果由旅游者自行承担。22、旅行社在未达到约定的成团人数时，旅游者同意旅行社将该团转给其他旅行社具体操作，但不得降低服务质量，如发生纠纷仍由旅行社承担相应责任。 二、出游前应注意及准备：1、请旅游者认真阅读出团通知书并确保了解出团信息，带好自己的护照、身份证等相关有效证件、个人旅行用品、车船票、飞机票等，准时到达约定的集合地点，请勿迟到；国际航班请至少提前3小时到达候机楼，如因自身原因造成无法登机或延误，损失由旅游者自行承担。2、准备个人用品：如旅游鞋、防晒霜、太阳帽、晴雨伞、墨镜、拖鞋、插头转换器等。有些酒店属于绿色环保酒店，不提供洗漱用品，请旅游者自备洗漱用品。3、根据所选旅游项目带好出行物品，选择好所带衣物，备好旅游鞋，不宜穿皮鞋旅游。带好雨具，山区旅游不宜打伞请自备雨衣。上年纪的人带上手杖，行李包中不要放易碎的物品。4、到野生动物保护区游览，应穿中性颜色的衣服，如棕色、米色和土黄色；白色和其他鲜艳的颜色会令动物不安。同时，尽量穿长袖衣裤，以防被丛林中的蚊虫叮咬。5、某些娱乐项目只有穿长裤才适合，因此女性旅游者不要仅带裙子，舒适轻便的鞋子、长袖衣裤都必不可少。6、安排好家中相应事宜，把旅行路线、报名点联络方式、联系人等信息留给自己家人，检查是否带好了与家庭、单位和亲朋好友联系用的电话号码。7、旅游者在临行前应考虑自身身体状况，必要时旅行前要征得医生同意，方可动身。如有体质较弱或者曾患病的旅游者必须坚持治疗，防止旧病复发。老年人往往患有多种慢性病，平时需要用药治疗者，出游时切不可遗忘服药，否则，可能导致旧病复发、病情加重或恶化。身体不适时及时通知领队/导游。8、为防止水土不服，应根据自身情况、目的地气候及海关、出入境法规等准备急救用品及常用药品，如绷带、创可贴、伤湿止痛膏、感冒药、晕车药、止泻药、消炎药、黄连素、风油精、健胃药、抗过敏药等。自身有高血压、糖尿病、心脏病等疾患的人应带常用及急救药，以防万一。9、对于高原、野外、长途旅游，旅行社不建议年龄较大或有高血压、心脏病、糖尿病、身体残疾等不适宜参与的旅游者参团旅游，如认为身体能够适应旅游活动，请备好药品，并征得家属子女同意，如因自身原因发生意外，旅游者自行承担责任。10、孕妇风险比较高，不建议孕妇参团旅游，不建议孕妇参加高风险项目、水下项目，如认为身体能够适应旅游活动，如出现意外旅游者自行承担责任。11、请旅游者在国内官方货币兑换处兑换外币。请旅游者提前办理移动电话境外通信业务和信用卡境外刷卡业务。12、请旅游者在出发前，仔细阅读本风险提示告知书等，对旅游目的地的法律法规进行基本了解，避免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触犯当地法律。13、请将行李合理配置，保证在旅游期间的行李、随身物品安全。14、某些旅游线路，为了提前安排，领队/导游会在出发地机场或行程第一天根据约定向旅游者收取自费项目费用或境外小费，请理解配合。15、临行前，旅游者应根据天气变化准备衣物及雨具。为了防止火灾事故的发生，请勿携带易燃、易爆物品，杜绝乱扔烟头和火种。16、有些另付费的景区景点对于军人、老人、儿童、残疾人士有一定优惠，请旅游者提前向领队/导游出示证件以便领队/导游购买优惠门票，如购买门票后再向领队/导游出示证件，将不能享受优惠，具体优惠制度按照当地的政策执行。团费含景点的门票优惠应在签订旅游合同时咨询并标注。 三、出游中应注意：1、证件/机、车、船票：（1）护照是旅游者在国外唯一有效的身份证明，丢失护照将有很大麻烦。护照须由自己或由领队/导游妥善保管。丢失护照可由旅行社领队/导游协助补办护照手续，但所发生的费用和机票变更费用需由旅游者自己承担。（2）机票一旦丢失需自费补票。如旅游者持有纸质机票，请注意在每次使用机票换登机牌时，查验清楚只撕当次飞行段的机票联，如多撕或错撕，机票将无法在下一飞行段使用。（3）证件和贵重物品，如护照、身份证、机票、电脑、手机、现金、支票、邀请函原件等，请务必随身携带、妥善保管，一定不要放在托运的行李中。托运的行李一定要包装结实并上锁。2、乘坐交通工具：（1）黄金周或者其他旅游旺季期间，由于国内、国际航班中加班机、包机的数量大增，极易引起航班的延误。如遇此种情况，请旅游者在候机厅耐心等待，密切注意航班的信息，不要到处乱跑，以免误机。同时，航空公司因运力等因素有可能临时调整航班，如有此情况发生，旅行社将对旅游行程作出相应调整，届时敬请旅游者配合与谅解。（2）旅游者乘坐的交通工具（包括飞机、汽车、火车、轮船、地铁及景区内的游览索道、观光车、游艇等，下称交通工具）在行驶的途中，若遇到交通事故发生时，应听从领队/导游的安排及指挥，不要慌张；发生人员伤害时，旅游者应尽力施救或自救，同时注意保护现场，避免损失扩大。（3）旅游者乘坐交通工具时，应系好安全带，在交通工具停稳后方可离开；上下交通工具时，须排队等候，讲究文明礼貌，并优先照顾老人、儿童、妇女，切勿拥挤，以免发生意外。（4）旅游者乘坐交通工具时，请不要与司机交谈和催促司机开快车，不要将头、手、脚或者行李物品伸出窗外，以防发生意外；不要向车窗外扔废（杂）物品，特别是硬质物品，以免伤害他人。（5）旅游者下车游览、就餐、购物时，请注意关好旅游车窗并随身携带贵重物品，若出现贵重物品遗失、被盗，汽车公司概不负责，旅行社亦不承担责任。（6）旅游者乘坐飞机（火车）时，应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小孩应带户口本原件，年满16周岁未办理身份证的旅游者须提前持户口本办理临时身份证）。（7）旅游者乘坐飞机时，应注意遵守民航乘机安全管理规定，托运行李重量需符合航空公司规定，若超过请旅游者自付超重费，具体规定可咨询旅行社工作人员；旅游者随身携带超过100毫升的液体登机将被禁止，如坚持要带少量液体上机，则必须开瓶检查，为避免安检麻烦，请旅游者将所带液体予以托运。（8）旅游者乘坐飞机时，应注意飞行安全，扣好安全带，不带危险或者易燃品，不在飞机升降期间使用手提移动电话、移动电脑等相关电子产品。（9）搭乘快艇、漂流木筏、参加水上活动时，请旅游者按规定穿着救生衣，并遵照工作人员的指导。乘坐快艇游玩时，所有旅游者请抓紧扶手，年幼或者年长者请不要坐船头，以免发生不测。（10）在交通工具上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乘机、坐车、乘船要注意扶梯，在台阶处站稳，乘车时注意颠簸路段及司机急刹车，以免扭伤或摔伤身体。途中严禁追跑打闹，以免发生危险。勿在车辆行驶过程中任意更换座位，或站立、行走。上下车时请注意来车方向以免发生危险。带儿童的旅游者乘坐交通工具时要注意儿童的安全。在火车上打水不宜过满，3/4处为宜，以免烫伤。（11）由于诸多因素，飞机、火车等公共交通发生延误或取消可能导致损失，应依照航空、铁路公司提供的方案执行，旅行社不承担赔偿责任。请旅游者配合领队/导游的工作，尽量避免扩大损失。若旅游者因此拒绝搭乘交通工具或拒绝离开交通工具，造成的危害或损失及责任全部由旅游者自行承担。（12）按照民航规定，液体、打火机、指甲刀等不能随身携带，必须托运。禁止携带易燃易爆、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登机。（13）不要将手扶在车门框上，以免行车时或突发紧急制动造成伤害；不要在车厢内吸烟，行李要保管好，夜间防止被盗；睡觉时车窗要关闭，以免受凉。（14）飞机、火车等公共交通抵达目的地后，请旅游者不要急于下飞机、下车而遗忘物品，注意检查随身行李和物品。（15）如有晕车、腰椎不好请旅游者提前跟领队/导游、司机说明，尽量安排坐在旅游车靠前的位置上。（16）贵重物品及大额产品，如单反相机、名牌用品等，请主动向海关申报。（17）按照国际惯例，团队办理登机手续，是按旅游者姓氏的英文字母顺序发给登机牌。因此，如需调整座位，应在飞机起飞且平稳后商量调换，切不可挡住通道，影响其他旅游者行走。（18）飞机上用餐时应将座椅靠背调直，以免影响其他人。飞机上用餐每人一份，饮料免费，可按需要向服务员索取。若需服务可按呼叫按钮，不可大呼小叫。飞机上应轻声交谈，以免影响他人休息。（19）出外旅游携带的行李要求轻便，旅行箱、包要坚固耐用，应尽量避免携带贵重物品，行李如需托运，切勿将现金及贵重物品放在托运行李中。大件行李在办理登机手续时交航空公司托运，托运的行李一定要包装结实并上锁。（20）请将随身行李放置在行李舱内。放不下的请安置在自己座位下。（21）乘车注意事项：应按编号排队上车，各车领队/导游负责清点人数，到齐后按时发车，如有意外请及时报告领队/导游；看护及照顾好小孩，严禁把头手伸出窗外；遵守公共卫生，垃圾一律扔进垃圾袋内；如有晕车请提前预防；乘坐车时需防途中睡觉受凉感冒，备好适量衣物/食品/饮料，提前上卫生间方便；返程按指定路线，无特殊情况途中不得停车。3、宾馆酒店：（1）入住酒店时请保管好房卡，检查房间内设施（卫浴设备、遥控器、烟缸、毛巾、浴巾等）是否有损坏缺失并及时告知酒店，以免退房时发生不必要的麻烦。染发的旅游者请自备一条毛巾、枕巾或是等发干后再入睡，以免染到酒店枕头、床单上造成索赔。（2）在使用房间内物品时，看清是否是免费使用，如使用非免费物品请看清标价。有的酒店的部分电视频道是收费的，请提前咨询酒店前台。请爱惜酒店物品，损坏需照价赔偿。退房时旅游者自行结清房间提供的饮料、食品和长途电话等费用，团费中不含该费用。（3）旅游者出入酒店房间请随手关门并把门窗锁好，不要随便开门或让陌生人进入房间以免上当受骗或造成损害。（4）勿将衣物披在灯上或在床上吸烟。相应证件、护照、现金等应寄存在酒店保险箱内，或随身携带。切勿放在酒店房间、寄存行李或旅行车内。（5）淋浴时地面、浴缸容易打滑，一定要先把防滑垫放好以防滑倒摔伤。（6）自由活动期间最好结伴而行，去什么地方最好事先与领队/导游打好招呼，并带上酒店名片以免迷路。如发生意外，一定与领队/导游联系。（7）每次退房前，请检查自身所携带的行李物品，特别注意旅游者的证件和贵重物品。房间内配备的浴巾、毛巾、手巾、烟缸等物品均不可携带。（8）如旅游者选择消费酒店的配套健身娱乐设施（如游泳池、健身房等），请注意使用说明及提示，禁止跳水、戏水等危险动作。境外游泳池旁边一般没有救生员，建议不要下水游泳。如游泳请旅游者依据自身身体状况注意安全，该活动并非旅行社安排，发生任何意外旅行社不负责任。（9）境外星级酒店与国内星级标准要求不一样，约定的境外星级酒店应以当地标准为准。（10）抵达酒店后，旅游者须听从领队/导游安排进行住宿，如有其他需求请与领队/导游协商确认，如无法满足，请旅游者谅解。（11）旅游者入住酒店后，应了解酒店安全须知，熟悉酒店的太平门、安全出路、安全楼梯的位置及安全转移的路线。（12）如遇紧急情况请勿慌张：发生火警时请勿搭乘电梯或者随意跳楼，应镇定判断火情，主动实行自救；若身上着火，可就地打滚，或者用重衣物压火苗；必须穿过有浓烟的走廊、通道时，用浸湿的衣物披裹身体、捂着口鼻，贴近地、顺墙爬行；大火封门无法逃出时，可采用浸湿的衣物披裹身体、被褥堵门缝或者泼水降温的方法等待救援，或者摇动色彩鲜艳的衣物呼唤救援人员。（13）境外酒店等的服务标识与国内不同，可能没有中文，如旅游者不明确或看不懂，请及时向领队/导游询问，不要随意猜测或乱闯。4、景区景点：（1）请记好集合地点、时间、车号、领队/导游电话，万一走失请于集合地点等候或电话联系领队/导游。（2）参加团队旅游，要听从领队/导游的指挥安排，随时注意团队的去向，以免掉队；不可擅自脱团离队，如果要脱离团队请征得领队/导游同意，并随身携带当地所住宿饭店地址、领队/导游电话，以免发生意外。旅行期间，团友应互敬互谅，配合领队/导游工作，如有违法或者违规行为，领队/导游有权制止或采取相应措施。（3）行程中或自由活动时旅行社建议尽量不参加高危险活动项目，如攀岩、高速摩托艇、水上飞机、水上跳伞、高速游轮等项目。如执意要参加，对于自由活动期间旅游者自行选择的项目，旅行社建议选择有资质的经营者，该行为属于旅游者与项目经营者另行达成协议，该协议与旅行社无关，要听从该处工作人员的安排，落实各项安全措施，切忌麻痹大意。携带儿童的旅游者，应照顾好自己的孩子，不要让他们独自活动。身体状况不佳者请勿参加。患有心脏病、肺病、哮喘病、高血压、恐高症者切忌从事水上、水下、高空活动。如有意外发生，旅行社不承担责任。（4）因无法预测水下状况及海啸、台风、海蜇、鲨鱼、溺水等意外的发生，旅行社一般不组织旅游者参加游泳、潜水等水上或水下项目，旅游者自行选择的项目建议选择有资质的经营者，该行为属于旅游者与项目经营者另行达成协议，旅行社不参与，如旅游者执意下水也需根据自身情况仔细斟酌后再下水，不熟悉水性者，切勿独自下水，儿童一定要有家长陪同一起游玩。如有意外发生，旅行社不承担责任。（5）搭乘快艇，漂流木筏，参加水上活动，请按规定穿着救生衣，并遵照工作人员的指导。如有腰椎不好、晕水、晕船者请勿游玩水上项目。（6）旅行社安排的景区项目及费用不包括景区内的缆车。如旅游者选择乘坐缆车或其他高空项目时请自行与景区内的工作人员联系并付费；旅行社不参与，但提醒旅游者一定选择有经营资质的经营者，注意安全，系好安全带。（7）在旅游行程中如出现乏力、多汗、头晕、眼花、心悸等症状时，应及时休息，不可勉强坚持。患有心血管病的老年人，更要加强自我保护。旅游中要有充足的休息和睡眠。若感到体力不支，应及时与领队/导游联系以便在第一时间得到救护和救治。（8）在走山路时靠内侧行走，要注意脚下，切记“走路不看景，看景不走路”，紧跟领队/导游避开危险路线，照相时不要拥挤，以免发生意外。（9）经过危险地段（如陡峭、狭窄、潮湿泛滑的道路等）不可拥挤，前往险峻景点观光时应充分考虑自身的条件是否可行，不要强求和存侥幸心理；参与登山等活动时，应注意适当休息，避免过度激烈运动，同时做好防护工作。（10）出游时，老人要有亲朋好友陪伴，以免生病或发生意外时无人照顾。为防止老年人跌跤发生伤害，最好携带手杖；在乘车时，最好选择中间位置及舒适座位，以防晕车引起恶心、呕吐等。自觉维护景区内卫生，不乱扔废物，不在禁烟区抽烟，不要投食喂动物，不往河道湖泊里扔垃圾。（11）到少数民族地区请注意民族禁忌，尊重当地民俗。（12）旅行社郑重提醒旅游者谨慎参加赛车、骑马、攀岩、滑翔、探险、漂流、潜水、游泳、滑雪、滑板、跳伞、热气球、蹦极、冲浪等高风险自选活动，若由此造成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非旅行社推荐、旅游者自行选择的，旅行社不负责赔偿责任。（13）在自由行过程中旅游者自愿参加的一切活动项目，请充分了解活动的内容并严格遵守活动项目安全规定。建议旅游者主动购买相关保险。旅行社对旅游者在此过程中发生的意外不承担任何责任。（14）自由活动期间，也请旅游者对自身的人身及财物安全负责，注意安全，谨记领队/导游提醒的各种注意事项以及景区的各种公告和警示牌；如在此过程中发生的问题，旅行社不承担责任。（15）参加高原类旅行，请旅游者在出发前将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如实告知，存在前述健康问题的旅游者不宜参加。旅行社建议旅游者前往高原前最好去正规医院进行体检，对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负责，如隐瞒身体情况发生的问题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请旅游者带上必要的应急药品和其他物品，不宜剧烈运动，不宜饮酒，多食蔬菜、水果，以防发生高原反应。（16）参加海边旅游，请旅游者不要在非游泳区游泳，不要在水中过分嬉戏，防止呛水。水性一般的人最好不要太往深处走。海和游泳池不同，海有涨落潮之分，导致离海边距离变远，体力消耗过大极其危险。忌剧烈运动后游泳、忌长时间暴晒游泳、忌游泳后马上进食、忌游泳时间过久、忌高血压患者游泳、忌心脏病患者游泳、忌患中耳炎者游泳、忌患急性眼结膜炎者游泳、忌酒后游泳。（17）在水上（包括江河、湖海、水库）游览或者活动时，旅游者须注意乘船安全，应穿戴救生衣，不可单独前往深水水域或者危险河道；选择水下游泳时，应携救生设备助游。（18）泡温泉时，旅游者应注意水温和矿物质含量是否适合自己的身体，有高血压、心脏病等患者不宜泡温泉，请遵医嘱，否则造成的后果自负。（19）在参加活动时，一定要听从号令指挥，排位、坐落等有序进行，预留有足够安全空间，避免拥挤或推搡发生挤压、拉伤、跌伤、落水、坠落等意外事件，注意保持安全间距。不要过于留恋景点或购物点而导致掉队或拖延，听从领队/导游的指挥和安排，按时到达指定地点集合，按时上车，避免耽误行程。不要单独行动，如有个人临时的活动安排或路线变化，必须提前征求领队/导游同意。（20）逗留商厦大楼内时需留意安全出口、灭火器、消火栓、火灾破玻按钮/报警按钮位置、安全区域/方位（遇到停电/火灾时有利逃生）；如遇到火灾时，千万不要乘坐电梯。注意周边环境，保管好随身携带的物品，不要单独接触陌生人；参观或娱乐时不能大声喧哗，以免影响他人；旅游期间严禁从事任何违法活动。（21）必须遵守参观地点旅游规定，禁止吸烟、随地吐痰、乱扔垃圾和随意进入非参观游览区内拍照等不良行为；与旅游者和当地居民交际时，注意文明礼貌，尊重当地习俗；攀爬高处时，既要防止跌落受伤，同时也要预防脚被尖锐物扎伤或被山区蛇虫咬伤；经过高处或钢索栈道时，必须扶好栏杆或钢索；不要拥挤追逐，小心踏空；经过台阶或狭窄、路滑地段，谨防跌倒；如经过正在施工的地段，须保持安全距离，走安全通道，不要随意进入施工现场，防止跌落、扎伤、触电、坍塌等事故。 5、饮食注意：（1）外出旅游，旅游者应注意身体健康，切勿吃生食、生海鲜、未剥皮的水果，不可光顾路边无牌照摊档，忌暴饮暴食，应多喝开水，多吃蔬菜水果，少抽烟，少喝酒。因私自食用食品或海鲜等食物引起的肠胃疾病旅行社不承担责任。（2）在旅游目的地购买食物需注意商品质量，不要购买“三无”（无生产厂家、生产日期、厂家地址）商品，发现食物不卫生或者存在异味变质的情况，切勿食用。（3）不要随意接受和食用陌生人赠送的香烟、食物和饮品，防止他人暗算。（4）为防止旅途中水土不服，旅游者应自备一些常用药品以备不时之需，切勿随意服用他人提供的药品。（5）如对饮食有特殊要求，如少数民族等，请在报名时告知旅行社并提前与领队/导游说明，以便领队/导游更好地安排饮食，否则导致的后果由旅游者自行承担。（6）海边吃海鲜应选择新鲜的海鲜，吃海鲜不宜饮啤酒，不宜与某些水果同吃，且吃海鲜后不要马上去游泳。如旅游者自行食用食物发生问题（非旅行社安排的用餐），旅行社不承担责任。6、购物注意：（1）切勿在公共场所露财，购物时勿当众清点钞票。（2）购物时请注意商品质量及价格，应细心鉴别商品真伪并向商家索取正式发票。（3）请勿轻信流动推销人员的商品推荐。由于小摊位物品真伪及质量难以保障，尽量不要在小摊位购买物品。如必须购买，请看好再与商家讨价。无意购买时，请勿向商家问价或者还价，以免发生争执。（4）购买贵重或医药食品时，请注意配量、真伪、好坏。因自身原因产生的损失，旅行社不承担责任。（5）在旅行社安排的店内所购物品出现假冒，旅行社承担先行赔付责任；若属质量问题，旅行社在行程结束后七日内负责退换。（6）免税店、机场购物店并非旅行社安排或指定的购物店，旅游者可自行决定购买，但发生任何纠纷均与旅行社无关。（7）旅游者在购物店、免税店等商场、商店购物时，切勿将自己在他处已购买的商品与周围待售的相同或相似商品相比对，以免造成混淆，发生不必要的误解及纠纷。（8）请勿随商品推销人员到偏僻角落购物或者取物。（9）在热闹拥挤的场所购物或者娱乐时，应注意保管好自己的钱包、提包、贵重物品及证件。（10）境外购物需谨慎，出现质量问题退换货比较麻烦，并且海关免税有一定额度，超过部分不能免税。某些物品禁止带出境或入境，建议不要购买，如购买应事先向领队/导游咨询，以免不能出入境。 四、自由活动中应注意：1、旅游行程开始前、结束后及行程中注明的自由时间及自由活动都属自由活动，不属于旅行社安排的活动内容。自由活动期间，旅行社领队/导游给予的咨询或建议仅供参考，由旅游者自己决定活动的内容和方式，并自行承担责任。2、旅行社郑重提醒旅游者谨慎参加赛车、骑马、攀岩、滑翔、探险、漂流、潜水、游泳、滑雪、滑冰、滑板、跳伞、热气球、蹦极、冲浪、近距离接触野生动物等高风险自选活动，旅游者在自由活动期间，自愿选择此类高风险活动，因此造成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责任自负。3、在自由行过程中旅游者自愿参加的一切活动项目，请充分了解活动的内容、设备设施的性能并严格遵守活动项目的安全规定，请选择有资质的经营者，并建议旅游者主动购买相关保险。旅行社对旅游者在此过程中发生的意外和损害不承担责任。4、未经领队/导游允许，请勿强行脱离团队自行活动，由此造成的损失，旅行社不承担责任；旅行社有权就旅游者的强行脱团行为追究责任。5、经领队/导游允许，在自行安排活动期间，请注意在自己能够控制风险的范围内选择活动项目，对自身安全负责。在此期间，旅游者若发生人身或财产损失，旅游者不承担责任。6、境外的交通规则与国内可能不一致，请旅游者遵守当地的交通规则。7、境外治安复杂，请自由活动期间保护好自己的财物，贵重物品及现金不要放到旅游车上，随身携带，不要带大量现金。8、自由活动期间需要遵守当地的法律法规及风俗习惯。9、自由活动期间如旅游者需要领队/导游带领去购物店，请写书面申请，否则领队/导游有权拒绝。 五、行程结束后应注意：1、有些出游目的地国家，旅游回国后需要销签，请旅游者回国后在机场将护照等所需证件交给领队/导游。2、若旅游者交有保证金，请在办完销签后与旅行社联系，带上保证金收据到旅行社取回保证金。3、如旅游者对此次旅行有投诉，请及时与旅行社业务人员或质监部联系。旅行社将认真负责并积极帮旅游者协调解决可能存在的问题。4、旅行社违约责任有约定按约定执行，无约定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执行。5、旅行社服务人员可能会对旅游者进行回访，请旅游者配合并留下宝贵的建议或意见。 六、旅行社特别提示：1、旅游期间指旅游者从乘坐旅行社安排的交通工具时起，至旅行结束时离开旅行社安排的交通工具时止。在此期间非旅行社安排的游览行程、自由活动、自费娱乐项目、旅游者自行终止旅行社安排行程、或不参加双方约定的行程而自行活动、或是经领队/导游同意的暂时离团期间的安全责任由旅游者自己承担。2、旅游者应确保自身身体条件适合参加此次旅游活动，遵守旅游活动中的安全警示规定，否则，造成旅游者人身、财产损害和给旅行社造成的损失由旅游者承担。3、旅游者应按照约定随团完成旅游行程，配合领队/导游人员的统一管理，不得擅自分团、脱团，不得非法滞留；因不听从旅行社及其领队/导游的劝告而影响团队行程，给旅行社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4、旅游者超出约定的内容进行个人活动所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5、由于旅游者的过错，使旅行社遭受损失的，旅游者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6、旅游者自身原因导致旅游服务不能完全履行，或者造成旅游者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旅行社不承担责任。7、旅游者在旅游活动中或在解决纠纷时，损害旅行社、旅行辅助人、旅游从业人员或其他旅游者合法权益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8、旅游者应妥善保管随身行李物品，证件现金和贵重物品必须随身携带，住宿应办理保管，如发生丢失、损毁、被盗抢等，旅行社应积极协助处理，但无赔偿责任。属保险公司理赔范围的，旅行社协助索赔。9、旅游者在旅游期间迷失走散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和给旅行社造成的损失由旅游者承担。10、旅游者违反安全警示规定，或者对国家应对重大突发事件限制旅游活动的措施、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不予配合的，依法承担相应责任。11、散客外拼报名受报名人数多少、出票时间早晚及地域联运价格高低的影响，会有同一团队不同价格的情况发生，旅游者随团旅行，即视为认可旅行社的旅游费用，旅行社不接受团队出发后因价格差异的投诉或退款要求。12、旅行社特别企划的旅游产品（如包机、专列），因提前已向交通部门支付整体包位费用，如果旅游者在确认参团后要求取消行程或变更行程，空位无法弥补的情况下，相关空位交通费及其他实际损失由旅游者承担。13、旅游费用发票一经开出，不得换开，请开票前认真确认发票抬头及经营项目。旅游者退款，需交回收据或发票原件，旅行社办理退款手续需要10-15个工作日，并将按旅游者的交款方式退还。14、旅游者从境外国家离境时，一定检查海关是否给护照盖了清晰的离境章，它是旅游者已经回到中国的唯一凭证。如果没有盖章或者章不清晰无法辨认将会导致使馆要求旅游面试销签，由此造成不必要的损失，非常抱歉只能由旅游者本人承担！请务必仔细留意！请仔细阅读本风险提示告知书，谢谢您的合作，在此谨代表我社祝您身体健康，旅途愉快！ 请旅游者于出游前将紧急联络人（中国国内亲属）姓名及电话及时告知本社，并仔细阅读《旅游者健康问卷》，如实告知身体健康情况。旅游者健康问卷01是否有传染性疾病，如传染性肝炎、活动期肺结核、伤寒等？温馨提示：如有上述病情，请放弃该次旅游，依据法律规定旅行社如发现旅游者存在传染性病情患者有权不安排旅游行程，由此导致损失均由旅游者自行承担。 02是否有心血管疾病，如严重高血压、心功能不全、心肌缺氧、心肌梗塞等？温馨提示：如有上述病情，不适合参加高原地区旅游，不宜参加激烈运动、高风险项目，不宜参加水上、水下及颠簸性较大的旅游项目，及行程比较紧张的线路。 03是否脑血管疾病，如脑栓塞、脑出血、脑肿瘤等？温馨提示：如有上述病情，不适合参加高原地区旅游，不宜参加激烈运动、高风险项目，不宜参加水上、水下及颠簸性较大的旅游项目，及行程比较紧张的线路。 04呼吸系统疾病，如肺气肿、肺心病等？温馨提示：如有上述病情，不适合参加高原地区旅游，不宜参加激烈运动、高风险项目，不宜参加水上、水下及颠簸性较大的旅游项目，及行程比较紧张的线路。 05是否精神病及家族精神病史，如癫痫及各种精神病等？温馨提示：如有上述病情，请放弃该次旅游，依据法律规定旅行社如发现旅游者存在精神性病情患者有权不安排旅游行程，由此导致损失均由旅游者自行承担。 06是否存在严重贫血病，如血红蛋白量水平在50克/升以下？温馨提示：如有上述病情，不适合参加高原地区旅游，不宜参加激烈运动、高风险项目，不宜参加水上、水下及颠簸性较大的旅游项目，及行程比较紧张的线路。 07是否大中型手术的恢复期病患者?温馨提示：如有上述病情，不适合参加高原地区旅游，不宜参加激烈运动、高风险项目，不宜参加水上、水下及颠簸性较大的旅游项目，及行程比较紧张的线路。 08是否孕妇及行动不便者？温馨提示：孕妇不适合参加高原地区旅游，不宜参加激烈运动、高风险项目，不宜参加水上、水下及颠簸性较大的旅游项目及行程比较紧张的线路，不宜乘飞机。 09是否有过敏性物质(如有过敏，请列明过敏源)?温馨提示：如有过敏性物质请详细说明，并提前作出防范措施，对不适合的旅游项目作出放弃，若随团旅游时未作出说明是为认可适合。 105年内是否有重大疾病或因疾病、受伤住院手术、骨质疏松病等上述之外的其他疾病?温馨提示：如有在五年内有过重大疾病或住院手术、骨质松疏等其他疾病不适合爬山、游泳，不适宜参加激烈运动、高风险项目等。 声明：根据《旅游法》第二章旅游者第十五条第一款“旅游者购买、接受旅游服务时，应当向旅游经营者如实告知与旅游活动相关的个人健康信息，遵守旅游活动中的安全警示规定”，请旅游者本人如实告知自身身体健康情况（如遇到不确定或其他健康情况，请先核实后告知），此问卷将作为旅游者参加本次旅游的身体状况是否适应的参考。旅行社也在问卷中如实告知旅游者旅游活动相关的个人健康信息，请旅游者认真阅读。如旅游者未如实告知发生意外，后果将由旅游者自行承担。 免责声明书 本人自愿要求参加本次旅游。本人已领取并仔细阅读《旅游须知及安全风险提示告知书》，并完全了解和理解贵社工作人员告知的注意事项，并根据相关要求，声明如下：一、本人自愿参加此次旅游行程并清楚明白：本人（包括不限于已达60岁或以上高龄），基于安全理由，贵社并不建议本人参加此次旅游行程，本人在整个旅游的过程中如因自身的健康状况导致受伤、生病、伤亡等意外情况发生，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在当地的医疗、食宿、交通、提前或延后返抵中国的交通/运输费等)，均由本人及家属全部承担，不会向贵社追究任何责任。二、本人以及直系亲属承诺本人身体健康，并无可能影响出行或威胁自身生命、引起严重后果的健康问题或疾病。如本人未按贵社要求如实告知相关健康状况，本人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全部责任及发生的全部费用，如给旅行社带来损失的，由本人及家属对旅行社进行赔偿。三、在旅游过程中，本人自觉不参加禁止高龄人群参加的相应景点或相应活动，若因本人坚持参加所产生的全部后果均由本人承担。四、在旅游过程中，如果本人由于身体不适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继续完成行程，需要贵社协助提前返回、就医等情况发生，本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发生的全部费用。五、本人已就此声明告知了直系亲属并得到他们的同意。以上声明内容是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声明书的各项条款及本次旅游行程中可能存在的因地域差异会产生的不良反应和旅途辛劳程度，贵社工作人员已充分告知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已完全理解并自愿承诺。若发生纠纷，以本声明书为准。特此声明！ 本人已知晓《旅游须知及安全风险提示告知书》所述内容，并承诺合同所附名单上所有游客身体健康，无上述《旅游者健康问卷》所列或其他疾病。本人同意签署《免责声明书》，本人同意上述承诺于合同签订时同时生效。  |

**费用说明**

|  |  |
| --- | --- |
| **费用包含** | 报价已含：1、大交通：临汾-太原-临汾往返大巴；太原-上海-太原往返火车硬卧（随机铺位，不保铺位、车厢，不保证同行人挨在一起）。2、船票：“爱达·魔都号”邮轮船票4晚住宿、港务费；3、上海车站-码头接送、上海行程、出境岸上观光；4、餐饮：邮轮上提供的所有免费餐食； 5、邮轮上提供的所有免费餐食，邮轮上派对，主题晚会，表演，游戏，比赛等活动；（特别注明收费的除外）；邮轮上提供的所有免费娱乐设施； 6、出境旅游意外险；7、所有赠送景点不去费用不退。备注：失信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人群不得乘船，请报名前据实告知，如隐瞒不告知一经确认视为出票，费用全损，损失请游客自行承担！ |
| **费用不包含** | 报价不含：1、内舱房/海景房/阳台房按照每人每晚130港币收取，巴伐利亚内舱房/巴伐利亚阳台房/套房按照每人每晚150港币收取； 2、游轮单人房差价：所有舱等加收100%；港务费、邮轮税金及邮轮小费仍按一人收取，我社不安排拼房。3、离境税1000日币/人（船上缴纳）；4、游轮上的私人消费（如：WIFI、打电话、 洗衣服、购物、酒吧咖啡厅消费、SPA 等）；5、指定房型费用；6、个人所有其他消费（如：付费电话、洗衣、酒店及餐厅酒水、上网等旅游费用包含之外的）；7、行程包含内容中未提及的其它费用。 |

**其他说明**

|  |  |
| --- | --- |
| **预订须知** | 报名须知：1、 邮轮公司规定，将不接受年龄小于6个月的婴儿登船，以及不接受在邮轮旅行的最后一天孕期达24周的孕妇登船。未超过24周的孕妇报名此行程，请提供医生开具的允许登船的证明。2、 报名时请提供准确的名字（汉字及拼音）、出生日期、性别信息及分房名单。这将影响到您的船票是否有效。3、 18周岁以下游客必须与18周岁以上游客同住一间客舱。且18周岁以下的游客必须由其监护人看护，若因看护不当发生意外，我公司不承担责任。4、 70周岁以上（含70周岁）、80 周岁以下的游客需提供3个月内三甲医院开具的健康证明。75周岁以上（含75周岁）、80周岁以下的游客需同时有家属陪同。5、 船上室内区域为无烟区，仅可在指定区域抽烟。船上的室外吸烟区域将明确标识。禁止在客舱和阳台吸烟。违反船上吸烟规定的，将处以相应罚金，并记入您的客舱账户。若多次违反本规定，则船方有权在邮轮旅行结束前要求您上岸，且不予任何退款。在餐厅或剧院中均不得使用电子香烟。6、 若遇不可抗拒因素（如台风、疫情、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罢工、战争等政治因素等），邮轮公司有权更改行程或缩短游览时间等，游客应积极配合并接受对行程的合理调整，在调整过程中发生的额外费用，由游客承担！7、 游客报名后，若遇邮轮公司船票、燃油税、小费等调价，我公司根据实际差额向游客多退少补。 8、 游客必须在保证自身健康良好前提下报名参加，若因游客自身疾病及个人过错导致人身意外伤亡，我公司不承担责任。游客因自身原因发生被前往国家拒绝入境等情况，我公司不承担责任。游客擅自在境外离团或滞留不归，责任自负。 10、游客在自行活动期间，若发生人身意外伤亡和财产损失，我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14、按照国家旅游局的有关规定，旅游人身意外保险由游客自愿购买，我公司给予提醒并提供便利。 15、船上消费以港币为货币单位，船上提供货币兑换服务，汇率可能略高于国家对外公布的当日汇率。船上可以使用微信、支付宝、银联信用卡，VISA 维萨卡、MASTER 万事达卡、AMEX 美国运通卡等。 16、船上的用餐及娱乐项目绝大部分免费。收费的项目有：特色餐厅（如蜀界火锅餐厅、日式铁板烧、鮨匠鲜寿司等）；咖啡厅、酒吧、娱乐厅、大剧院等单独出售的所有饮料；特殊咖啡（如卡布基诺、特浓咖啡等）特色饮品、含酒精类饮料、酒类、可乐、汽水等；私人开销：如卫星电话费、美容美发、按摩SPA、汗蒸、商店购物等；上网费用；娱乐场的筹码；船舱内的迷你酒吧等注明收费的酒水饮料；船舱送餐服务小费；就诊挂号费用、治疗费及药费等所有船方标注需另行收费的项目。17、船上配备医生和护士，就诊挂号费用、治疗费及药费需额外收取。游客不得携带酒精饮料上船，可以携带由医院开出的药品或针剂。18、上海吴淞口国际邮轮港：宝山码头地址：宝山区吴淞口宝杨路1号。 |
| **温馨提示** | ☆请出行时务必带好本人身份证件或相关证件，未成年人要有家长跟随，产生单人请补充房差，我社可安排延住或提前入住酒店！\_x000B\_☆行程赠送景点，因不可抗拒因素造成无法游览，景点门票不退,因客人自身原因脱团造成赠送景点无法游览，赠送景点门票也不退还。\_x000B\_☆请游客离京前认真填写意见反馈单，我社将以此作为意见处理主要凭证。客人如有投诉意见应在当地提出，返回后提出任何投诉问题，我社以客人签署的意见单为准,敬请谅解.谢谢合作！签证：1、 中国大陆公民需持本人有效因私护照(护照有效期须在本行程归来后还有六个月以上，并确保护照上有2页以上的空白签证页)。2、 非中国大陆国籍客人：相关签证事宜还需您自行确认，港澳台客人还需持有效的回乡证或台胞证，外国籍客人须持有再次进入中国的有效签证，如自备签证，请自行确认您签证的有效性，以免耽误行程！3、 境外滞留不归高发省发地区客人请提供高清身份证扫描件，需提供定期存款证明，以及担保函，明细见下方。预定政策：1）确认订单24小时内，需要支付占位定金2000元/人，出发前45天支付全款；若逾期未付，我社将视为取消定位。2）预定需提供准确的身份证+护照及分房名单、联系电话。退订取消规则：1）支付定金日至开航前60 天前（含第 60天） 内通知取消 ，收取团款的 30%；2）若在开航前59天至 45天（含第 45天） 内通知取消，收取团款的 50%；3）若在开航前 44天至 30天 （含第 30天） 内通知取消，收取团款的 70%；4）若在开航前 29 天（含第 29天） 内通知取消 ，或没有在开航时准时出现，或在开航后因任何原因放弃旅行的，按照航行价格的100%收取。 |
| **退改规则** | 旅游者提出解除合同，需要扣除必要的费用（车位费、房费及飞机或火车票损失） |
| **报名材料** | 有效证件（身份证、户口本） |
| **保险信息** | 1、为确保人身安全，强烈建议每位游客购买“旅游人身意外伤害险”，具体赔付细则详见保险公司相应理赔条款。2、途中如发生意外伤害：①请尽快通知导游，以便尽快处理伤口，② 请尽快和旅行社联系，以便处理保险相关报案及赔付亊宜，如未及时通知导游和报名旅行社则按放弃索赔权利处理。3、如因交通意外事故造成客人身体伤害及财物损失，按照：《中国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事故处理法》进行赔偿。解释权及理赔权由保险公司负责，如参团人员为外宾请提前告之我社。 |
| **保险信息** | 【产品行程实际出行中，在不减少景点情况下，导游、司机可能会根据天气、交通等情况，对您的行程进行适当调整(如调整景点游览顺序等)，以确保行程顺利出行】。①全程独立成团，行程出发仅为参考时间，具体以当天具体时间来安排。②行程出行时间和顺序可根据出行人意愿进行调整，但需提前2至3天告知旅行社，旅行社进行安排调整时间。③合同签订之前可变更出行日期，合同一经签订不予变更。④如因旅行者方因自身原因导致行程变更或取消等影响到行程的事物发生，其中产生的差价或因行程更改所产生的损失等一切责任由旅行者方单独承担。 |